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62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4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2名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学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6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建设成都康达电子西南产业基地项目并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

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拟投资建设成都康达电子西南产业基地项目并设立项目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出具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出具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